**科技园电器设备使用管理办法**

为加强园区电器设备使用管理，保证园区入驻企业正常生产和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，创造良好办公环境，最大限度消除消防安全隐患，节约能源开支，本着合理使用、安全管理的原则，对园区内企业使用电器设备作如下规定：

一、不得擅自改动、更换原有电源设备。严禁私自更换电路设备上的任何装置，严禁随意接线、随意安装开关。如有特殊需要，须经园区领导同意，报学校后勤管理处审批，由校电工负责实施。

二、不得擅自使用大功率电器。房间内仅限使用计算机、打印机、复印机等办公用电器设备。不得使用电暖器、电热毯、电饭锅、微波炉、电磁炉、大功率电水壶、空调以及其它大功率电器设备，如特殊需要，须向科技园提出申请，经园区领导审议通过后才能安装使用。

三、电器设备的维修。房间内原有电器设备如灯、开关等的维修由校后勤管理处负责，经园区办公室统一报修；各公司自购电器设备维修由该公司自行负责。

四、电器设备的安全管理。电器使用遵循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进行管理。严禁使用质量不合格的“三无”电器。电器使用时应经常检查，远离水源，严禁被覆盖物覆盖，下班时要关闭电源开关。

五、对违反规定的处理。

1、凡随意改动、更换电源设备的单位，科技园将有权责令其拆除，情节严重的将报学校保卫处和后勤管理处强制拆除，对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本单位自行承担；

2、凡擅自使用大功率电器的单位，科技园将责令其停止使用，不停劝阻的，将通知学校保卫处没收其所有大功率电器，并按学校消防有关规定给予相应的处罚。

辽宁科技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

2016年3月20日

附：科技园大功率电器使用审批表。

科技园大功率电器使用审批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 |  |
| 使用设备 |  | 数量 |  |
| 规格 |  | 功率 |  |
| 申请使用大功率电器理由：  部门负责人：  年 月 日 |
| 科技园审批意见：科技园负责人：  年 月 日 |